

專利師職前訓練測驗題目卷

一、測驗題：(50分)

(一) 本試題為單一選擇題，請選出一個正確或最適當的答案，複選作答者，該題不予計分。

(二) 共 25 題，每題 2 分，請以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選擇題答案卷上作答，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1. 以下關於智慧財產案件之起訴及訴訟流程，何者正確？
 - (A) 法院受理智慧財產訴訟後，立即會進行實體審查。
 - (B) 專利權人就侵權爭議主張損害賠償，起訴時得僅先表明賠償之最低金額，於言詞辯論終結前再行擴張。
 - (C) 專利權人專屬授權後發生任何侵權爭議應由專屬被授權人起訴，專利權人不得自行起訴。
 - (D) 民事法院得就專利權應撤銷之獨立訴訟進行審理，其判決結果有拘束行政機關之效力。

2. 如圖所示，下列何者不是法定不予設計專利？

A、積體電路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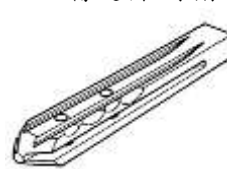
B、鑽石



C、插畫



D、鑰匙條刻槽



3. 新型專利形式審查時，審查說明書、申請專利範圍或圖式是否揭露必要事項，或其揭露是否明顯不清楚，主要依據申請專利範圍各獨立項判斷之，其順序如下：
 - (1)各獨立項是否記載必要之構件及其連結關係。
 - (2)新型說明及圖式中是否記載前述構件及連結關係。
 - (3)申請專利範圍所敘述之形狀、構造或裝置和新型說明及圖式中之記載是否有明顯矛盾之處。

下列何種情況可通過此款之形式審查？

- (A) 當(1)、(2)之判斷為「是」，而(3)之判斷為「否」時
- (B) 當(1)、(3)之判斷為「是」，而(2)之判斷為「否」時
- (C) 當(1)、(2)、(3)之判斷均為「是」時
- (D) 當(2)、(3)之判斷為「是」，而(1)之判斷為「否」時

4. 專利權人某甲對某乙向智慧財產法院提起侵權訴訟，訴訟期間某甲對系爭專利提起更正，由智慧財產局核准更正。某乙不服，對核准更正之處分提起訴願，主張更正已發生超出原揭露範圍之情事，訴願機關認為系爭專利之更正未超出原揭露範圍，但已構成實質變更；訴願機關應為何種決定？
- (A) 訴願有理由，以決定撤銷核准更正之處分。
(B) 訴願機關得認定訴願一部有理由，一部無理由。
(C) 訴願無理由，命原處分機關與訴願人進行協議。
(D) 訴願不受理。
5. 關於專利申請之撤回，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 申請人在專利專責機關審定或處分之前隨時可以撤回其申請
(B) 申請實體審查之申請，不得撤回
(C) 發明專利申請案，在申請日（主張優先權者為優先權日）15 個月內申請撤回者，該申請案不予公開
(D) 新型專利技術報告申請人得撤回其新型專利技術報告之申請。
6. 若一家電影製作公司於 2019 年 2 月 1 日在華山藝文中心舉辦首映會，並播放其最新力作與現場觀眾欣賞，試問下列何者非該公司可享有此部電影著作財產權之時點？
- (A) 2069 年 1 月 15 日 (B) 2069 年 2 月 5 日
(C) 2029 年 1 月 15 日 (D) 2029 年 2 月 5 日
7. 關於發明專利與設計專利比較之敘述：
- (1) 發明專利、設計專利，二者皆有延緩公告制度。
(2) 發明專利、設計專利，二者皆採實體審查。
(3) 發明專利、設計專利，二者保護標的皆包括物品及方法。
(4) 發明專利權、設計專利權，二者皆有依職權撤銷制度。
(5) 發明專利、設計專利，二者皆有國內優先權制度。
- 以上何者正確？
- (A) (2)(4) (B) (3)(5) (C) (1)(2) (D) (4)(5)

8. 以下有關專利權期間之計算，何者正確？
- (A) 發明專利申請案之申請日為 104 年 11 月 15 日，核准審定書送達日為 107 年 9 月 5 日，申請繳納專利證書費及第 1 年年費為 107 年 10 月 5 日，公告日為 107 年 11 月 11 日，其專利權期間為自 107 年 11 月 12 日至 124 年 11 月 15 日止。
 - (B) 新型專利申請案之申請日為 105 年 9 月 5 日，核准處分書送達日為 106 年 2 月 5 日，申請繳納專利證書費及第 1 年年費為 106 年 4 月 10 日，公告日為 106 年 5 月 21 日，其專利權期間為自 105 年 9 月 5 日至 115 年 9 月 4 日止。
 - (C) 發明專利申請案之申請日為 100 年 5 月 22 日，核准審定書送達日為 104 年 5 月 5 日，申請繳納專利證書費及第 1 年年費為 104 年 5 月 25 日，公告日為 104 年 6 月 21 日，其專利權期間為自 104 年 6 月 21 日至 120 年 5 月 21 日止。
 - (D) 設計專利申請案之申請日為 105 年 1 月 31 日，核准審定書送達日為 105 年 10 月 7 日，申請繳納專利證書費及第 1 年年費為 105 年 11 月 10 日，公告日為 105 年 12 月 21 日，其專利權期間為自 105 年 11 月 10 日至 117 年 1 月 30 日止。
9. 以下關於新型專利形式審查的敘述，何者為正確？
- (A) 新型專利形式審查時，判斷是否符合單一性時，需進行先前技術檢索，方可正確判斷是否具有單一性。
 - (B) 新型專利形式審查之重點，除包括說明書、申請專利範圍或圖式有無揭露必要事項，或其揭露是否明顯不清楚外，還包括該新型專利是否能實現。
 - (C) 新型專利單一請求項只須存在一個以上有關物品之形狀、構造或裝置之特定技術特徵，即為適格之標的。
 - (D) 氣體、液體、粉末狀、顆粒狀等物質或組成物，因不具確定形狀，均不符合新型專利形狀的規定，因此若藥物微粒係以層狀結構呈現，仍應判定不符合新型專利標的之規定。

10. 乙對甲之專利提出舉發，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認定舉發不成立，經濟部訴願審議委員會維持舉發不成立的決定。乙就此一認定舉發不成立之行政處分提起行政訴訟，請問甲應該以何種方式，向法院聲請參與該行政訴訟程序，最能保護其自身權益？
- (A) 甲應該主張如果舉發不成立的行政處分遭到撤銷，甲之專利權可能會受到損害，以此為由向法院聲請獨立參加訴訟，以便提出獨立之防禦方法
- (B) 甲應該主張有輔佐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的必要，聲請法院命該局於開庭時通知甲一起出庭
- (C) 甲依法是本訴訟之被告，不必特別聲請，必然會參與此一訴訟程序
11. 關於舉發一事不再理原則之敘述，何者不正確？
- (A) 任何人曾就同一專利權提起舉發，經審定舉發不成立者，就同一事實同一證據有一事不再理之效果，不得再為舉發
- (B) 舉發人在行政訴訟中依智慧財產案件審理法第 33 條規定提出新證據，並經智慧財產法院判決該新證據不足以撤銷系爭專利權時，該新證據及同一事實亦有一事不再理之適用
- (C) 一事不再理之適用，不包括因程序不合法而處分不受理及舉發駁回之情況
- (D) 後舉發案提起時，前舉發案雖尚未審定，但嗣後審定舉發不成立者，亦有一事不再理之適用。
12. 小張想要透過網路，搜尋競爭對手所申請專利的檢索報告，以下四種檢索報告中：
- ①根據專利合作條約（PCT）所製作之國際檢索報告
- ②台灣智慧財產局所製作之檢索報告
- ③根據歐洲專利公約所製作之歐洲檢索報告
- ④英國智慧財產局所製作之檢索報告
- 何者是隨說明書一起被公開？
- (A) ①、②、③ (B) ①、②、④ (C) ②、③、④ (D) ①、③、④
13. 下列資料查詢的欄位：
- ①申請號碼 ②公開號碼 ③優先權號碼 ④系統編號
- 何者會常出現在專利資料庫的檢索畫面中？
- (A) ①、②、③ (B) ①、②、④ (C) ②、③、④ (D) ①、③、④
14. 關於修正之判斷，下列何者敘述錯誤？
- (A) 隨機挑選方式改繪為「實線」或「虛線」，判斷修正超出
- (B) 以隨機挑選方式新增邊界線，判斷修正超出
- (C) 在實線兩端點新增邊界線，判斷修正未超出
- (D) 導入新事項(new matter)，判斷修正未超出

15. 發明是種事實行為，凡為發明之人即為發明人。以下何者不得作為發明人？
- (A) 英屬開曼群島商公司員工
 - (B)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 (C) 臺大醫院牙科部主治醫師
 - (D) 某上市公司負責人之配偶
16. 關於專利申請文件簽章，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 申請人蓋章不得使用職銜章
 - (B) 外國法人得僅由其代表人或有權簽章之人為之
 - (C) 有權簽章之人，需聲明表示其係屬執行職務，具有代表法人為該簽署行為之權限
 - (D) "OO 公司契約專用章"、"OO 公司進出口專用章"得作為申請專利之用
17. 下列有關專利授權之敘述何者正確？
- (A) 聯合授權是指一次授權多件專利的授權態樣
 - (B) 專利授權一定會伴隨技術移轉
 - (C) 在專利獨家授權的情形，授權人自己也不能實施授權專利
 - (D) 我國專利法並不允許專利專屬授權之專利權人仍得保留自己實施專利之權利
18. 依我國專利法，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 專屬被授權人得將其被授與之權利再授權第三人實施
 - (B) 如授權契約沒有特別約定，被授權人有將授權專利再授權給第三人實施之權利
 - (C) 即使將專利專屬授權，專利權人針對授權專利仍可對其他人請求排除侵害及防止侵害
 - (D) 再授權無論有無登記，都可以對抗第三人
19. 下列關於技術審查官之職務，何者不正確？
- (A) 可聲請傳喚證人 (B) 完成之技術報告對外不公開 (C) 可對原告發問
20. 下列何者不屬於解釋申請專利範圍時之「外部證據」？
- (A) 教科書 (B) 智慧財產局之審查意見 (C) 專家證人之意見
 - (D) 申請人於國外提出申請之專利說明書

21. 舉發審定主文為「請求項 1 至 5 舉發成立撤銷專利權，請求項 6 至 10 舉發不成立」，以下敘述何者正確？
- (1) 訴願之提起，以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或經濟部收受訴願書之日期為準。
 - (2) 舉發人僅得對「請求項 6 至 10 舉發不成立」部分提起訴願。
 - (3) 被舉發人僅得對「請求項 1 至 5 舉發成立撤銷專利權」部分提起訴願。
 - (4) 若訴願人申請言詞辯論，而訴願機關未舉行言詞辯論，即屬違法。
 - (5) 訴願機關應於作成「撤銷原處分」訴願決定之前通知舉發程序之另一方參加訴願程序表示意見。
- (A) (1)(2)(3)
 - (B) (1)(4)(5)
 - (C) (1)(2)(3)(4)
 - (D) (1)(2)(3)(5)
22. 下列何者不屬於 FTO 基本流程？
- (A) 建立 FTO 團隊，解構和理解技術
 - (B) 訪問研究人員，收集研發筆記、記錄，收集協議、合約
 - (C) 制定 FTO 分析問題
 - (D) 鑑定專利之價值
23. 以下關於智慧財產案件之證據調查及保全程序，何者有誤？
- (A) 法院命當事人提出特定書證，惟當事人不從而無正當理由者，法院得認定他造就該書證主張之事實為真正，並命強制處分。
 - (B) 被控侵權人刻意為脫產行為以避免嗣後金錢請求者，法院得命假處分以保全強制執行。
 - (C) 法院命定暫時狀態處分時，同時得命聲請人提供一定金額之擔保。
 - (D) 就本身之主張未盡舉證責任者，法院得依舉證責任之分配，對其為不利之認定。

24. 關於舉發之敘述，何者不正確？
- (A) 舉發程序之進行，包括舉發之提起、答辯及審定，均應以書面為原則
 - (B) 舉發制度雖屬公眾審查，惟專利制度兼具公益精神，為減少訟源及行政資源之浪費，舉發審查採行職權原則
 - (C) 舉發爭點係由請求項、舉發理由（包括舉發事由）及證據三者所構成，其中之一不同，即屬不同爭點
 - (D) 舉發事由無論屬專利權主體或客體之爭執均可就各別請求項為之。
25. 請問下列何者「不是」公平交易委員會公布之「技術授權協議案件處理原則」所原則上禁止之行為？
- (A) 限制被授權人製造或銷售商品數量之上限，或限制其使用專利、專門技術次數之上限
 - (B) 約定被授權人實施範圍限於製造、使用或銷售之限制約款
 - (C) 不問是否使用授權專利，逕依被授權人某一商品之製造或銷售數量，要求被授權人支付授權實施費用
 - (D) 拒絕提供被授權人有關授權專利之內容、範圍或專利有效期限等

二、申論題：(50分)

- (一) 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申論題答案卷上，於試題本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二) 請以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題答案卷上作答。

1. 專利權人甲於市場上發現乙製造販賣之商品X侵害其專利，為便於嗣後以其侵害行為所得之利益計算損害賠償，並避免乙竄改相關銷售紀錄，甲擬於起訴前聲請證據保全請求乙提出商品X之相關商業發票。請分別自甲、乙之角度，說明本件證據保全應予准許或駁回之理由。(25分)
2. 在部分設計之審查實務上，並請以下圖汽車輪框來說明「主張設計之部分」與「不主張設計之部分」之間具有什麼關係？(25分)

